

贺兰县医疗保障局

关于开展生育津贴申领专项检查的通知

辖区各参保单位及领取生育津贴居民：

为深入推进医保基金违法违规问题专项治理，推动群众身边腐败问题整治工作，按照贺兰县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基金监管工作计划和自治区保障局、银川市医疗保障局文件要求，现就贺兰县生育津贴申领专项检查安排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

从 2024 年 8 月下旬开始（具体时间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随机确定）

二、检查内容

- 参保单位与生育津贴申领人是否签订真实有效劳动合同；
- 参保单位是否如实申报生育保险缴费基数；
- 财务凭证核查。职工工资花名册、领取工资方式等；
- 是否恶意提高申报生育保险缴费基数，骗取生育津贴的行为；
- 查参保职工在岗情况、工资发放情况，考勤表及签到打卡记录等；

6. 查岗位设置。有无相关岗位工作流程、资质，工作痕迹；

7. 是否有其他违反生育津贴申领的违法行为。

专项检查档案集中时间界点为申领时间在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的待遇享受人员

三、检查组人员（从单位具有执法证人员中抽取）

组长：谢庆福（医保局党组书记 局长）

副组长：杨艳军（医保局党组成员 副局长）

成员：徐昌平 王淑萍 彭健 汤永香 徐丽

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作人员）

联络员：徐昌平（联系电话：13895093779）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检查组全体人员服从统一安排，不得因工作原因不参加检查；

2. 检查组严格依法依规检查，留存印证资料，做好检查笔录和询问笔录

3. 做好检查后续处理工作，主动与劳动人事、税务、公安等部门协调对涉嫌骗保的参保单位和个人及时移交处理。

贺兰县医疗保障局

2024年8月20日